

表一

建设项目名称	临夏惠康医院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临夏惠康医院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改 <input type="checkbox"/> 迁建 <input type="checkbox"/>		
建设地点	甘肃省临夏州临夏县尹集镇尹集村		
主要产品名称	/		
设计生产能力	床位数为 35 床		
实际生产能力	床位数为 35 床		
法人代表	刘红梅	联系人	刘红梅
联系电话	18909307100	邮编	731800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19 年 12 月	开工建设时间	2018 年 10 月
调试时间	2020 年 2 月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20.8.11-8.12
环评报告表审批部门	临夏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	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	甘肃蓝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投资总概算	200.00 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11.40 万元
实际总投资	200.00 万元	实际环保投资	13.50 万元
验收监测依据	<p>1、法律、法规</p> <p>(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 年 1 月 1 日；</p> <p>(2)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8 年 12 月 29 日；</p> <p>(3)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0 月 26 日；</p> <p>(4)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 月 1 日；</p> <p>(5)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2 月 29 日；</p> <p>(6)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13 年修订；</p> <p>(7) 《中华人民共和国清洁生产促进法》（2012 年 7 月 1 日）；</p>		

(8) 《中华人民共和国循环经济促进法》(2009年1月1日)；

(9) 《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2016年7月2日)；

(10)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第682号令，2017年10月1日；

(11)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令 第29号)

2、规章制度及技术规范

(1)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办法》(国家环境保护总局令 第13号，2002年2月1日起施行)；

(2)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年 第9号；

(3)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医疗机构》(HJ794-2016)，2016.08.01；

(4)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2017年11月20日；

(5)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采样方法》(GB/T 16157-1996)；

(6) 《空气质量 恶臭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GB/T14675-1993)；

(7) 《地表水和污水监测技术规范》(HJ/T91-2002)；

(8) 《医疗机构水污染排放标准》(GB18466-2005)；

(9)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其他相关文件

(1) 《关于对临夏玛丽亚妇科医院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临州环审发[2019]33号；

(2) 《临夏玛丽亚妇科医院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报批稿)》甘肃蓝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19年11月；

(3) 临夏玛丽亚妇科医院更名临夏惠康医院 更名文件；

	(4) 临夏玛丽亚妇科医院提供的与项目有关的技术资料。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污染物排放标准、标号、级别、限值</p>	<p>1、验收标准选取原则</p> <p>1.验收执行标准以进行环境影响评价时采用的各种标准和《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的批复要求为依据；</p> <p>2.在验收时执行标准更新或者新颁布相关标准，则本次验收评价标准参考更新或者新颁布的国家或地方标准。</p> <p>2、项目验收范围</p> <p>本次验收范围与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的评价范围一致。</p> <p>3、环境质量标准</p> <p>本次竣工环保验收与环评阶段时所采用的污染物排放标准一致，未发生变化。</p> <p>(1)废气：执行《医疗机构水污染排放标准》（GB18466-2005）中的表 3 标准值要求。</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1 废气验收执行标准</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style="width: 15%;">类别</th> <th colspan="2">验收监测标准</th> </tr> </thead> <tbody> <tr> <td rowspan="5" style="text-align: center; vertical-align: middle;">废气 排放</td> <td colspan="2" style="text-align: center;">《医疗机构水污染排放标准》（GB18466-2005）标准值要求</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项目</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排放浓度（mg/m³）</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氨</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0</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硫化氢</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03</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臭气浓度</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0</td> </tr> </tbody> </table> <p>(2)噪声：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2 类标准限值。</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2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等效声级 Leq(dB)</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style="width: 33%;">功能区</th> <th style="width: 33%;">昼间</th> <th style="width: 33%;">夜间</th> </tr> </thead> <tbody>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2 类</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60</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50</td> </tr> </tbody> </table> <p>(3)废水：医疗废水执行《医疗机构水污染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 2 中的污染物排放限值标准。</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3 验收执行标准对比表</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rowspan="5" style="width: 30%;">处理排放标准</th> <th colspan="2" style="text-align: center;">《医疗机构水污染排放标准》（GB18466-2005）中 2 类标准限值</th> </tr> <tr> <th style="width: 35%;">项目</th> <th style="width: 35%;">排放浓度（mg/L）</th> </tr> </thead> <tbody>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pH</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6--9</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粪大肠菌群</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500</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悬浮物</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20</td> </tr> </tbody> </table>	类别	验收监测标准		废气 排放	《医疗机构水污染排放标准》（GB18466-2005）标准值要求		项目	排放浓度（mg/m ³ ）	氨	1.0	硫化氢	0.03	臭气浓度	10	功能区	昼间	夜间	2 类	60	50	处理排放标准	《医疗机构水污染排放标准》（GB18466-2005）中 2 类标准限值		项目	排放浓度（mg/L）	pH	6--9	粪大肠菌群	500	悬浮物	20
	类别	验收监测标准																														
	废气 排放	《医疗机构水污染排放标准》（GB18466-2005）标准值要求																														
		项目	排放浓度（mg/m ³ ）																													
		氨	1.0																													
		硫化氢	0.03																													
		臭气浓度	10																													
	功能区	昼间	夜间																													
	2 类	60	50																													
	处理排放标准	《医疗机构水污染排放标准》（GB18466-2005）中 2 类标准限值																														
项目		排放浓度（mg/L）																														
pH		6--9																														
粪大肠菌群		500																														
悬浮物		20																														

		化学需氧量	60
		五日生化需氧量	20
		挥发酚	0.5
		总氰化物	0.5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5
项目建设过程 简述（项目立项 ~试运行）	<p>临夏惠康医院位于临夏县尹集镇尹集村，是由甘肃省临夏回族自治州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批准的一所一级医院，共设置床位 35 张，日均接诊人数 15 人。总建筑面积为 960m²，本次竣工验收不包括辐射环境影响。</p>		
	<p>临夏惠康医院原名临夏玛丽亚妇科医院，于 2015 年建成运营，根据环境保护部《关于建设项目“未批先建”违法行为法律适用问题的意见》（环政法函[2018]31 号）和《关于加强“未批先建”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管理工作的通知》（环办环评[2018]18 号），本项目属于“未批先建”项目。</p>		
	<p>2019 年 11 月 4 日，临夏州生态环境局对临夏玛丽亚妇科医院进行了行政处罚，临夏玛丽亚妇科医院缴纳罚款，并委托甘肃蓝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补做环评。</p>		
	<p>2019 年 11 月，甘肃蓝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临夏玛丽亚妇科医院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报临夏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审批；</p>		
	<p>2019 年 12 月 4 日，临夏州生态环境局下发了《关于对临夏玛丽亚妇科医院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临州环审发[2019]33 号），同意对临夏玛丽亚妇科医院《临夏玛丽亚妇科医院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予以备案，并纳入日常监管。</p>		
	<p>2020 年 8 月 11~12 日，甘肃华辰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对临夏玛丽亚妇科医院进行验收检测，临夏玛丽亚妇科医院依据验收检测报告编制完成了《临夏玛丽亚妇科医院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报告》。</p>		
<p>2020 年 8 月 26 日，临夏玛丽亚妇科医院更名为临夏惠康医院。</p>			

表二

2.1 工程建设内容

2.1.1 项目名称及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临夏惠康医院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临夏惠康医院

2.1.2 项目地理位置

临夏惠康医院建设项目位于临夏县尹集镇尹集村，中心地理坐标为东经 103°3'39.62"、北纬 35°28'19.67"，建设地点与环评阶段一致，未发生变化。具体项目地理位置见图 2-1。

2.1.3 项目平面布置

根据现场踏勘，平面布置与环评报告一致，未发生变化。

本项目在建设单位租赁的临街建筑进行建设，总建筑面积为 960m²。本项目一层主要为候诊大厅、内科门诊部、医保办、妇科诊断室、治疗室、化验室、彩超心电图室和中西药房等；2 楼为住院部，主要建设有病房 4 间、并配套设置医生值班室及护士值班室等；3 楼设置有医疗废物暂存间。平面布置见图 2-2，2-3。

2.1.4 建设内容

临夏惠康医院是临夏回族自治州卫生局批准的一所一级医院，设置床位 35 张，日均接诊人数 15 人。占地面积为 200m²，总建筑面积 960m²，一层为门诊部，二层为住院部，医院设有预防保健科、内科、妇产科、儿科、医学检验科、中医科、医学影像科等科室，本次环评不包括辐射环境影响评价。本项目不进行手术治疗和传染病门诊，所设置科室仅提供诊断、开药、输液等初步治疗，本项目主要建设内容见表 2-1。

表 2-1 主要工程建设内容对照表

类别	建筑物	建设内容	实际建设情况	变更情况及原因	
主体工程	医疗大楼	1F	一楼设置候诊大厅、内科门诊部、医保办、妇科诊断室、治疗室、化验室、彩超心电图室和中西药房。	医疗大楼共设计三层，其中候诊大厅、内科门诊部、医保办、妇科诊断室、治疗室、化验室、彩超心电图室、医废暂存间、中西药房、医生值班室、护士值班室及卫生间各一间，员工宿舍 2 间，	与环评阶段一致，未发生变化
		2F	设置病房 4 间，员工宿舍 2 间，医生值班室、护士值班室及卫生间各 1		

			间。	病房 4 间。	-
		3F	设置一间约 10m ² 的医疗废物暂存间		
公用工程	供电		用电由临夏县供电电网供给	利旧	与环评阶段一致，未发生变化
	供水		项目供水由尹集村自来水管网供应	利旧	与环评阶段一致，未发生变化
	供热		冬季采用空调供暖	/	与环评阶段一致，未发生变化
	排水		废水经过化粪池和消毒设备处理后通过污水管网排入临夏县城市生活污水处理厂。	预处理后的废水同其他医疗废水和生活废水经二氧化氯消毒设备，消毒处理后的废水进入化粪池处理	与环评阶段一致，未发生变化
环保工程	废水治理		含铬废水单独收集，先经还原沉淀预处理，再和其他医疗废水以及生活废水经设置的二氧化氯消毒设备处理后，排入化粪池处理后排入污水管网。	含铬医疗废水经专门的医疗废水收集桶集中收集后进行还原沉淀预处理	与环评阶段一致，未发生变化
	废气治理		医疗废气通过采取定期紫外线消毒、加大通风等措施降低医疗废气的浓度；污水处理设施产生的废气采用地埋式污水处理设备，构筑物加盖密闭，四周进行绿化吸附减少废气排放。	通过	与环评阶段一致，未发生变化
	隔声减振措施		各设备已经采取减振、隔声措施	设备已经采取减振、隔声措施	与环评阶段一致，未发生变化
	固废治理		生活垃圾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医疗废物、污泥以及含铬废水处理产生的废渣属于《国家危险废物名录》中 HW01 类危险废物，分别采用专门的收集桶收集后存放于医疗废物暂存间，医疗废物定期委托临夏州医疗废物集中处置中心集中处理，污泥以及含铬废水处理产生的废渣	生活垃圾统一收集后由环卫部门拉运处理；医疗废物、污泥以及含铬废水处理产生的废渣分别采用专门的收集桶收集后存放于医疗废物暂存间；医疗废物定期委托临夏州医疗废物集中处置中心集中处理；污泥以及含铬废水处理产生的废渣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理。	与环评阶段一致，未发生变化

渣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理。

据现场勘探结果表明，本项目建设内容的主体工程、公用工程与环保工程与环评阶段一致，未发生变化。

2.1.5 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

(1) 工作制度

年营业 365 天，营业时间 08:00~20:00，夜间仅设值班人员。

(2) 劳动定员

医院建成运营后劳动定员 15 人，其中医务人员 13 人，管理人员 2 人。

2.1.6 项目投资及资金来源

(1) 项目投资

本环评报告中工程建设项目总投资为 200 万元，环保一次性投资费用为 11.4 万元，环保投资占整个项目投资的比例为 5.7%；本项目实际总投资为 200 万元，其中实际环保投资为 13.5 万元，占总投资的 6.75%。

(2) 资金来源

项目资金来源为建设单位自筹。

2.2 原辅材料消耗及水平衡

2.2.1 主要设备及原辅料

根据现场调查，生产设备本次验收调查与环评阶段一致，未发生变化。项目主要设备一览表见表 2-2。

表 2-2 主要医疗设备对照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	数量(台)
1	全数字彩色多普勒超声仪	SIUI 3800	1
2	全自动血液细胞分析仪	mindray BC-2600	1
3	尿液分析仪	Uritest-200B	1
4	心电监护仪	mindray 1000C	1
5	数字式 6 道心电图机	SE-601	1
6	数码电子阴道镜	EC-6000C	1
7	妇科治疗仪	ZPZ	1
8	电动吸引器	DFX-IV	1
9	妇科检查床	/	1

10	特定电磁波谱治疗器	/	1
11	显微镜	/	1
12	紫外线灯	/	3
11	药品阴凉柜	/	3

2.2.2 主要原辅材料消耗

该项目原辅材料主要为医疗卫生用品及药品，根据日门诊量和住院病人，年耗量有一定的变化。原、辅材料主要消耗指标见表 2-3。

表 2-3 主要原辅材料一览表

类别	名称	年消耗量
医疗器械	一次性空针、输液管	4000具
	一次性中单、小单	1200张
	一次性手套	4000双
	一次性口罩	4000只
	纱布（宽5cm）	300m
	快速检测试剂盒	1000只
	脱脂棉	50包
	绷带1cm×12cm	20包
	绷带1cm×6cm	10包
药品	氯化钠250ML(塑料)	2000瓶
	5%糖250ML(塑料)	1000瓶
	糖盐100ML(塑料)	1000瓶
	替硝唑注射液100ML	500瓶
	地塞米松5mg	20支
	止血芳酸10ml/0.1g	400支
	止血敏0.5g(新)	400支
	维生素C0.5g	300支
	维生素B60.1g	10支
	红霉素眼膏10mg/0.5%	100支
	其他各类药品	若干
消毒剂	双氧水	40×100mL
	酒精	20×500mL
	碘伏	20×500mL
	氯片	9.0 kg

2.2.3 水源及水平衡

项目实际运行过程中用水来源、废水排放去向、用水单元、排水去向等与环评阶段一致，未发生变化。

(1) 给水

该项目用水由临夏县尹集村自来水管网提供，能够满足项目用水需求。

该医院主要用水单位有病房、医务人员、检验室、门诊等。环评报告中的最高日用水量为 12.49 m³/d，年用水量为 4558.85m³/a。实际运行过程中用水量为 10.55m³/d（3852.58m³/a）。

表 2-4 实际运行过程中用水定额一览表

用水部门	项目	用水指标	数量		日用水量 (m ³ /d)		年用水量 (m ³ /a)	
			环评	实际	环评	实际	环评	实际
诊室	化验室	20L/病人次	15	14	0.3	0.28	109.5	102.2
	诊疗室、消毒室							
洗衣房	床单被褥清洗	50L/kg, 1.25kg/床	35	30	2.19	1.875	799.35	684.38
住院病房	病床病人	200L/d 床	35	30	7.0	6	2555	2190
	陪护人员	60L/人 d	35	25	2.1	1.5	766.5	547.5
医务人员		60L/人 d	15	15	0.9	0.9	328.5	328.5
合计					12.49	10.555	4558.85	3852.58

(2) 排水

项目废水经污水处理设施处理达标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进入临夏县生活污水处理厂。环评报告中的用水量为 12.49m³/d，年用水量为 4558.85m³/a。本项目污水依托临夏县城市生活污水处理厂处理，该污水厂设计污水处理规模为 5000m³/d。

医院实际用排水平衡见表 2-5 及图 2-4。

表 2-5 项目给排水平衡表 单位：m³/d

用水部门		新鲜水用量	损失量	排水量
诊室	化验室	0.03	0.006	0.024
	诊疗室、消毒室	0.25	0.05	0.20
洗衣房	病床被单清洗用水	1.875	0.375	1.5
住院病房	病床病人	6	1.2	4.8
	陪护人员	1.5	0.3	1.2
生活用水	医护人员用水	0.9	0.18	0.72
合计		10.555	2.111	8.44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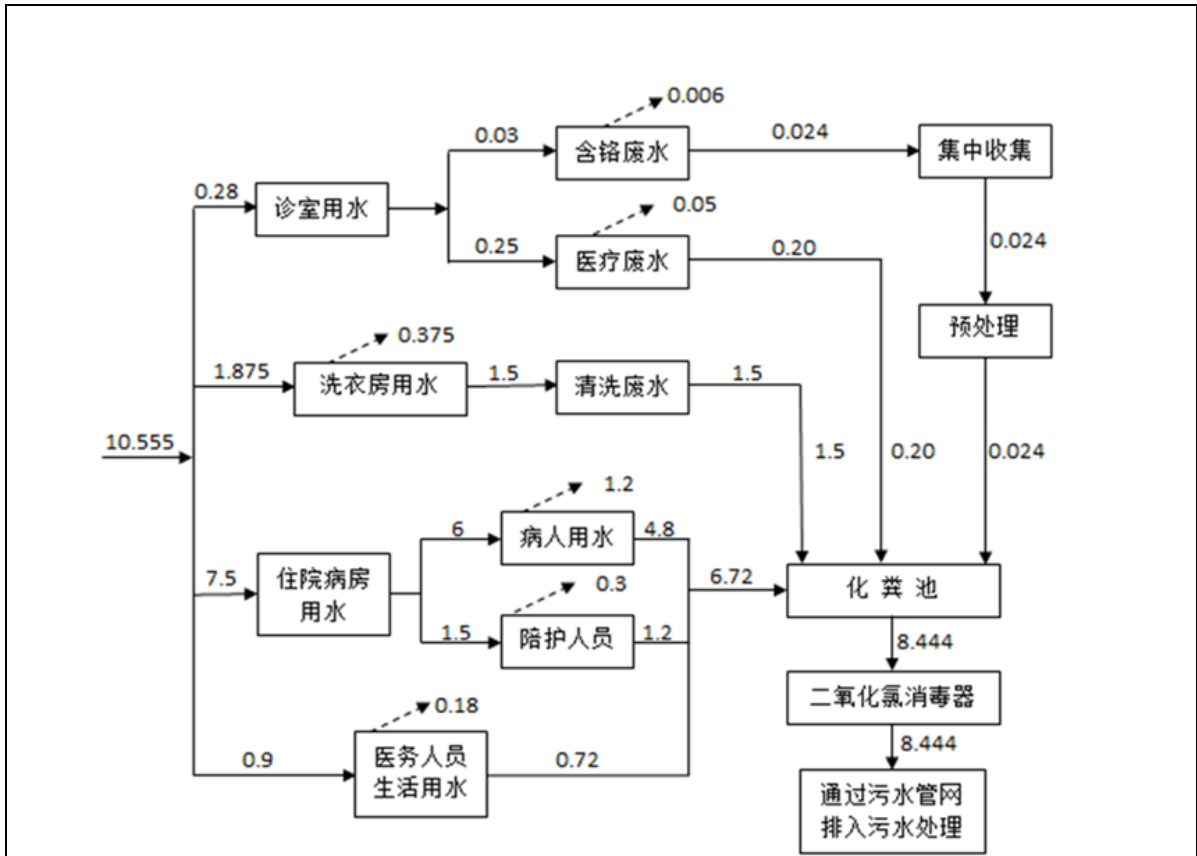


图 2-4 医院实际给排水平衡

2.3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

本项目建设地点位于临夏州临夏县尹集镇尹集村，根据现场踏勘，验收阶段与环评阶段主要环境保护目标一致，没有发生变化，主要环境保护目标见表 2-6。

表 2-6 项目主要环境保护目标一览表

名称	坐标/m		保护对象	保护内容	环境功能区	相对厂址方位	相对厂界距离/m
	X	Y					
1	48	20	尹集镇人民政府	机关，60人	《声环境质量标准》中2类区；《环境空气质量标准》及其修改单中二类区	E	35
2	-148	-132	尹集中学	学校，1400人		W	130
3	/	/	尹集村	居民区，360户		W、E、S	相邻
4	-458	804	咀头清真大寺	寺庙，40人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其修改单“生态环境部公告2018年第29号”中二类区	NW	913
5	-295	507	咀头村	居民区，124户		NW	602
6	682	0	咀头大庄	居民区，228户		E	682
7	1187	265	磨路村	居民区，63户		NE	944

8	/	/	槐树关河	地表水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中II类标准	W	1200
---	---	---	------	-----	------------------------------------	---	------

2.4 主要工艺流程及产物环节（附工艺流程图及产污节点）

2.4.1. 工艺流程

该项目为医院建设项目，主要针对社会公众患者进行诊治，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见图 2-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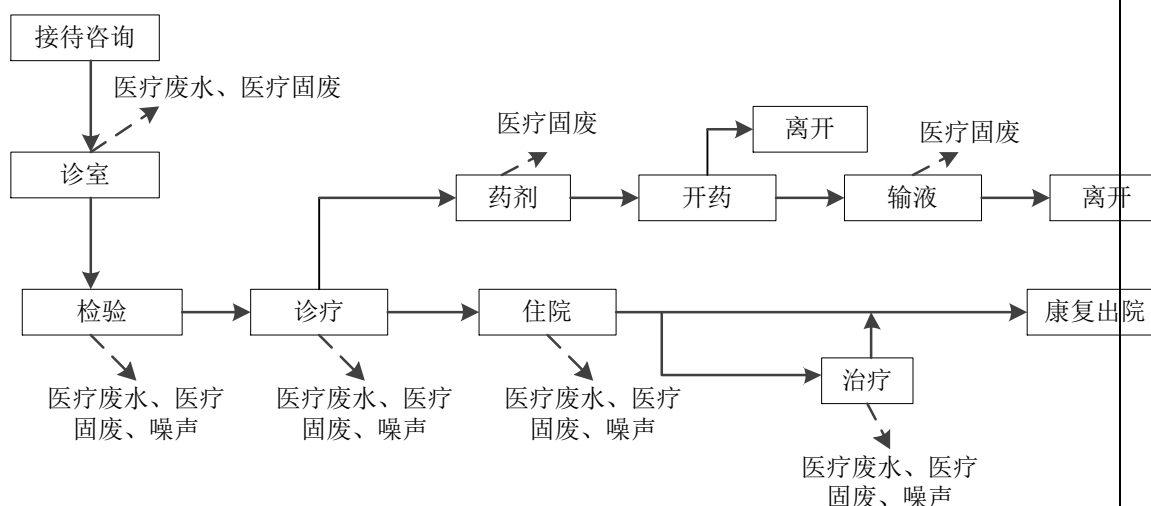


图 2-5 项目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工艺简述：患者到导医台进行咨询后，进入诊室初步诊断；经医生初步诊断后再通过医疗仪器进一步为患者确诊，接受相应的治疗。部分病情较轻患者在药剂科购买药品后离开，或者进入输液室输液完成后离开；另一部分患者进行住院治疗康复后出院。

2.4.2 产污环节

本项目产生的污染物含废气、废水、噪声、固体废物等，具体见表 2-7。

表 2-7 污染物产生环节

类别	污染源	主要污染物组成
废气	医疗废气	药物及试剂气味
	污水处理设备	NH ³ 、H ₂ S
	发电机	发电机尾气
废水	医疗废水	pH、CODCr、BOD5、SS、氨氮、粪大肠菌群等
	生活污水	CODCr、BOD5、SS、氨氮

噪声	医疗设备	等效A声级
固体 废物	医疗废物	针管、针剂瓶、输液管、手套等医疗废物
		含铬废水处理产生的废渣、污泥、废药物、废试剂、擦布、绷带、毛发等
	生活垃圾	工作人员、就诊人员、住院病人及陪护人员所产生的废弃包装物、废纸、废塑料等

表三

3.1 主要污染物、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3.1.1 废气

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废气主要为药物及试剂气味产生的医疗废气、污水处理设施废气及发电机尾气。各种药品及试剂气味散发量很小且分布较为分散，通过机械排风及自然通风，保持相关科室内空气良好的流通性，再加上对室内空气采用空气净化器及紫外线消毒处理能够确保项目室内环境空气保持清新。污水处理设备产生的恶臭，由于项目处理水量相对较小且污水中的 COD 浓度不高，地埋式污水处理结构，并加盖，且项目区通风条件良好，均有利于减轻恶臭气体，散逸的极少量臭气在周边进行绿化吸附。

3.1.2 废水

本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为生活废水和医疗废水。医疗废水中化验室产生的含铬污水经单独收集后，采用还原沉淀方法，预处理后同其他医疗废水医疗污水以及生活废水排入化粪池，经化粪池处理后的废水进入二氧化氯消毒器消毒处理后，由污水管网排至临夏县城市生活污水处理厂处理。各污染物排放浓度可满足《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 2 中预处理标准。

污水处理设备



化粪池



污水处理设备

3.1.3 噪声

项目运行期噪声主要来源于人员噪声、水泵及医疗器械产生的机械噪声。项目在设备选型上选用低噪声设备，水泵机组安装在水泵间内，水泵间采用双玻璃隔声门窗降噪措施，另外水泵进、出水管道上安有橡胶软性接头，缓解和减少泵噪声向外传输。以上设备的噪声，经房间的隔声，再经过到围墙边的距离衰减及围墙的有效屏障，场界外侧的噪声可得到进一步的衰减。

3.1.4 固体废弃物

本项目运营过程中产生的固体废物有一般固体废物、医疗废物以及污水处理设备产生的污泥。项目运营期间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分别存储于专用垃圾箱，密封存放，不与医疗垃圾混放，每天由当地环卫部门收集拉运。

根据医院实际运行情况，本项目产生医疗垃圾集中收集于医疗废物暂存间，并安排值日人员专门进行收集、看管、委托，定期（每三天）由委托的临夏州医疗废物集中处置中心上门收集处理。污水处理设备产生的污泥先通过加消毒剂进行消毒处理，污水处理站污泥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理。

固废处理设备



医疗废物专用桶



医废暂存间

3.1.5 环保投资及项目“三同时”落实情况

(一) 环保投资

本项目环评报告中工程建设项目总投资为 200 万元，环保一次性投资费用为 11.4 万元，环保投资占整个项目投资的比例为 5.70%；本项目实际总投资为 200 万元，其中实际环保投资为 13.5 万元，占总投资的 6.75%，详细情况见表 3-1。

表 3-1 项目污染物治理措施及环保投资一览表

污染源	治理设施	环评阶段投资 (万元)	验收阶段投资 (万元)	变化情况 (万元)	变化原因
废气	紫外线消毒设备3台	0.3	0.3	0	未发生变化
	自然通风、绿化	0.2	0.4	+0.2	加大绿化投资
废水	化粪池（规模为10m ³ ）+ 二氧化氯消毒器（处理规 模10m ³ /d）	5.2	6	+0.8	建设成本上升
	预处理桶2个	0.1	0.1	0	未发生变化
噪声	设置保持安静标识牌，选 用低噪声设备、减震隔声 等	1.4	1.5	+0.1	市场价上升
固废	医疗废物暂存于医疗废 物暂存间，占地面积为 10m ² ，位于医院三楼单独 存放，委托临夏州医疗废 物集中处置中心处理。	2.8	3.4	+0.6	暂存间设备购 置及防渗渗漏 处理完善
	集中收集后，定期交由当 地环卫部门清运合理处 置。	0.6	0.7	0.1	协议金额变动
	污泥属于危险废物，经过 消毒处理后，委托有资质 单位处理。	0.6	0.7	0.1	协议金额变动
	含铬废水处理产生的废 渣属于危险废物，集中收 集后交由资质单位处理。	0.2	0.4	+0.2	协议金额变动
合计		11.4	13.5	+2.1	

根据上表可知，本项目实际环保投资略大于环评环保投资，其主要环保投资的变化是：环保设施的完善与市场价格的上升。

根据项目实际调查情况，项目在运营期间落实了环境评价阶段提出的相应环保措施，通过上述环保措施，项目验收期间废水监测结果可以达到《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预处理标准，项目产生的臭气可以达到《医疗机构水污染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 3 标准值要求，医疗固废、污泥及生活垃圾得到合理处置，故本次报告认为其环保措施是基本可行的。

（二）“三同时”落实情况

表 3-2 项目环保“三同时”验收一览表

治理项目	治理措施	验收标准	实际建设情况
废气治理	采用紫外线灯、负离子空气净化器对室内空气进行常规消毒，同时加强自然通风和机械通风；污水处理设施周边进行绿化。	满足《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3标准。	监测结果表明，废气满足排放标准
污水治理	含铬特殊医疗废水单独收集还原沉淀预处理后，同其它医疗废水以及生活废水排入医院化粪池，经化粪池处理后进入二氧化氯消毒设备消毒处理。经消毒处理后的废水通过污水管网排入临夏县城市生活污水处理厂。	满足《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中预处理标准 即pH6~9、CODCr <250mg/L、BOD5 <100mg/L、SS <60mg/L、粪大肠菌群数 <5000MPN/L、总余氯 2~8mg/L	监测结果表明，废水满足排放标准
噪声治理	设备减震基础及柔性软接头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2类标准	监测结果表明，废气满足排放标准
	保持安静等标识		
固体废物治理	1间10m ² 的医疗废物暂存间；生活垃圾收集桶、各类医疗垃圾收集桶、医疗垃圾标识	《医疗废物管理条例》、《医疗卫生机构医疗废物管理办法》、《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11)中相关规定等	医疗废物分类收集，存于医废暂存间，由临夏州医疗废物集中处置中心收集处理。
	生活垃圾由垃圾桶集中收集后委托当地环卫部门处置。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	生活垃圾统一收集后由环卫部门拉运处理

根据现场实际调查以及对照上表的信息进行对照得出：环保措施均按环评要求进行建设，未发生变化。

表四

4.1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4.1.1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1.项目概况

(1)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临夏惠康医院建设项目

建设性质：新建

建设单位：临夏惠康医院

总建筑面积为 960m² 化验室、各科治疗室、病房、手术室等。本项目建设总投资 2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为 13.5 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的比例为 6.75%。

医院建成运营后劳动定员 15 人，其中医务人员 13 人，管理人员 2 人，年营业 365 天，营业时间 08:00~20: 00，夜间仅设值班人员。

(2)项目选址

本项目位于临夏县尹集镇尹集村。

地理坐标东经 103° 3' 39.62" 、北纬 35° 28' 19.67" 。

4.1.2 产业政策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为医院建设项目，依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令第 29 号），本项目为鼓励类中“三十七、卫生健康 5、“医疗卫生服务设施建设”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根据《临夏市临夏县城市总体规划（2015-2030 年）》内容：以生态和产业承载力为基础，合理引导部分农村人口向主要城镇集聚。整体推进城乡教育、医疗卫生、文化体育等公共服务设施建设，加快推进城镇公共交通、供水供电、邮政通信、污水处理等公用设施向农村延伸、提升智能化运营水平，实现城乡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

4.1.3 环境影响环保措施可行性

(1)废水

含铬废水处理方法很多，最简单实用的方法是化学还原沉淀法，本环评建议增加特殊废水预处理设施，各种医疗废水、特殊医疗废水经预处理后同其它医

疗废水、生活废水排入医院化粪池，经化粪池处理后的废水再经二氧化氯消毒设备消毒处理后，通过污水管网排至临夏县城市生活污水处理厂处理。出水水质均能够满足《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中综合医疗机构的预处理标准限值要求。经上述措施后，项目产生废水对周围环境较小，措施可行。

(2)废气

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废气主要为药物及试剂气味产生的医疗废气、污水处理设施废气及发电机尾气。医疗废气中各种药品及试剂气味散发量很小且分布较分散，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污水处理设备产生的恶臭，因该项目处理水量相对较小，污水中的COD浓度不高，且项目建成后污水处理站加盖，采用臭气排放量较小的地理式结构，同时对项目污水处理站周边进行绿化，可以有效减轻对周围环境的影响，使恶臭气体排放达到《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规定的污水处理设施周边大气污染物最高允许浓度限值要求。该措施可行。

(3)噪声

本项目运营期自身产生的噪声值较低，主要为医疗设备和风机噪声。通过张贴“请保持安静”等提示语，对医院门窗进行隔声处理，应改装为双层隔声玻璃，在风机上加装基座减震、隔声后可将外界噪声对本项目的影响降至最低。由于医院病人需要安静的就医环境，因此本项目租用的一楼临街商铺仅设置门诊部，住院部设置在临街商铺后面的二楼，项目二楼楼道均采用隔声玻璃进行封闭，噪声经过临街建筑隔声后，再经玻璃隔声后，外界噪声对本项目正常运行的影响降至最低，可为前来就医的患者提供较为安静的就医环境。综上所述，措施可行。

(4)固体废弃物

项目运营期生活垃圾由当地环卫部门收集清运，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根据医院实际运行情况，本项目医疗废物产生量为5.11t/a，本项目设10m²医疗废物暂存间，并在暂存间放置多个危废容器，并安排值日人员专门进行收集、看管，每季度委托有危险废物处理资质的单位清运。项目运营期污水处理设施会有污泥产生，污泥属于危险废物，经过消毒处理后，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置，对环境影响较小。

4.1.4 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

根据《国家环境保护“十三五”规划基本思路》中提出的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因子，结合拟建项目工艺特征、排污特点、所在区域环境质量现状，本项目不设置总量控制指标。

4.1.5 项目可行性结论

综上所述，评价认为，本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污染因素简单，对环境影响较小，采取相应的污染治理措施技术可行，措施有效。工程实施期间不会对环境空气、声环境产生较大影响。因此，从环境保护的角度而言，项目的选址和建设是可行的。

4.2 环境影响评价审批意见

临夏玛丽亚妇科医院：

你院报送的由甘肃蓝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的《临夏玛丽亚妇科医院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收悉。根据该《报告表》评价结论、临夏州环境工程评估中心技术评估报告和临夏州生态环境局临夏县分局预审意见，经审查，批复如下：

一、本项目建设地点位于临夏县尹集镇尹集村，项目总建筑面积 960 平方米，1 层为门诊部，二层为住院部，医院设有预防保健科、内科、妇产科、儿科、医学检验科、中医科、医学影像科等科室，该项目不进行手术治疗和传染病门诊，所设置科室仅提供诊断、开药、输液等初步治疗。设置病床 35 张，同时配套附属设施、公用工程、环保工程等。项目总投资 2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为 13.5 万元，占总投资的 6.75%。

该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符合临夏县县城总体规划。在全面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后，从环境保护角度分析，项目建设对环境的不利影响能够得到有效缓解和控制。因此，同意环境影响报告表中所列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和拟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

二、鉴于该项目已建成投运，临夏州生态环境局于 2019 年 11 月 4 日进行处罚并责令整改。你院在今后的项目建设和管理中要严格遵守环保法律法规，必须做好以下环境保护工作：

(一) 加强废水污染防治。按照分类收集、分质处理的原则，检验科产生

的含铬污水单独收集经还原沉淀预处理后同其他医疗废水和生活污水经二氧化氯发生器加氯消毒后排入化粪池，出水水质达到《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 2 要求，然后经污水管网排入临夏县城市污水处理厂处理。

(二) 加强废气污染防治。污水处理站采用地埋式污水处理设备，所有构筑物均加盖密闭，并采取通风等措施后恶臭气体排放达到《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 -2005)规定的污水处理设施周边大气污染物最高允许浓度限值要求，本项目供暖采用空调供暖。

(三) 加强噪声污染防治。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基础减震、隔音、封闭降噪等措施，确保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 -2008) 2 类标准要求。

(四) 加强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按照《医疗废物管理条例》对医疗废物实行严格管理，规范建设医疗废物收集、暂存设施，做好转运台账记录，严格执行医疗废物转移管理制度：医疗废物送临夏州医疗废物集中处置中心处置，污水处理站污泥经消毒处理后交由具有相应资质的单位进行妥善处置。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定期拉运至临夏县垃圾填埋场填埋。

三、使用涉及产生辐射的设备，必须按规定进行辐射环境影响评价。

四、加强环境风险防范与应急。严格落实《报告表》中提出的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和设施，加强危险化学品使用过程中的风险防控，有效防范因污染物事故排放可能引发的环境风险，确保环境安全。

五、认真落实《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环保治理措施后按《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相关规定及时完成环境保护验收工作。

六、临夏州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队加强对该项目的督查，临夏州生态环境局临夏分局负责该项目环境现场监督管理工作。你院应在收到本批复 10 个工作日内，将批准后的《临夏玛丽亚妇科医院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送至临夏州生态环境局临夏县分局，并按规定接受各级生态环境行政主管部门的日常监督检查。

4.3 环评批复落实情况检查

表 4-3

审批文件中要求的落实情况

审批文件中要求的环境保护措施	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	措施的执行效果及未采取措施的原因
<p>加强废水污染防治。按照分类收集、分质处理的原则，检验科产生的含铬污水单独收集经还原沉淀预处理后同其他医疗废水和生活污水经二氧化氯发生器加氯消毒后排入化粪池，出水水质达到《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2要求，然后经污水管网排入临夏县城市污水处理厂处理。</p>	<p>化验室含铬废水单独收集，经预处理后与生活污水排入化粪池，经处理达标的废水经临夏县市政污水管网排入临夏县生活污水处理厂处理。</p>	<p>经调查，项目施工期间无噪声扰民现象发生；废水均得到合理处置，无外排现象，执行效果良好。</p>
<p>加强废气污染防治。污水处理站采用地埋式污水处理设备，所有构筑物均加盖密闭，并采取通风等措施后恶臭气体排放达到《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规定的污水处理设施周边大气污染物最高允许浓度限值要求，本项目供暖采用空调供暖。</p>	<p>污水处理站采用地埋式污水处理设备，所有构筑物均加盖密封</p>	<p>严格落实了审批文件中要求的环境保护措施，产生的废气污染物均达标排放。</p>
<p>加强噪声污染防治。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基础减震、隔音、封闭降噪等措施，确保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要求。</p>	<p>生产设备采取了减震隔声措施，厂界噪声达标排放。</p>	<p>噪声经监测均能达标排放。噪声治理措施执行效果较好，据调查，无噪声扰民现象发生。</p>
<p>加强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按照《医疗废物管理条例》对医疗废物实行严格管理，规范建设医疗废物收集、暂存设施，做好转运台账记录，严格执行医疗废物转移管理制度：医疗废物送临夏州医疗废物集中处置中心处置，污水处理站污泥经消毒处理后交由具有相应资质的单位进行妥善处置。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定期拉运至临夏县垃圾填埋场填埋。</p>	<p>固体废物均合理处置。</p>	<p>固体废物按环评要求执行，无乱放行为处置措施效果良好。</p>

表五

5.1 验收评价标准

本次竣工环保验收与项目环境评价阶段时所采用的污染物排放标准一致，未发生变化。

(1)废气：执行《医疗机构水污染排放标准》（GB18466-2005）中的表3标准值要求。

表 5-1 验收执行标准与环评使用标准对比表

类别	环评使用标准		验收监测标准	
废气 排放	《医疗机构水污染排放标准》 (GB18466-2005) 标准值要求		《医疗机构水污染排放标准》 (GB18466-2005) 标准值要求	
	项目	排放浓度 (mg/m ³)	项目	排放浓度 (mg/m ³)
	氨	1.0	氨	1.0
	硫化氢	0.03	硫化氢	0.03
	臭气浓度	10	臭气浓度	10

(2)噪声：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2类标准限值。

表 5-2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等效声级 Leq (dB)

功能区	昼间	夜间
2类	60	50

(3)废水：医疗废水执行《医疗机构水污染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2中的污染物排放限值标准。

表 5-3 验收执行标准与环评使用标准对比表

	《医疗机构水污染排放标准》 (GB18466-2005) 中2类标准限值		《医疗机构水污染排放标准》 (GB18466-2005) 中2类标准限值	
	项目	排放浓度 (mg/L)	项目	排放浓度(mg/L)
预处 理排 放标 准	PH	6--9	PH	6--9
	粪大肠菌群	500	粪大肠菌群	500
	悬浮物	20	悬浮物	20
	化学需氧量	60	化学需氧量	60
	五日生化需氧量	20	五日生化需氧量	20
	挥发酚	0.5	挥发酚	0.5
	总氰化物	0.5	总氰化物	0.5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5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5

表六

6.1 验收监测内容

临夏惠康医院委托甘肃华辰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11~12 日对临夏惠康医院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进行检测，并于 08 月 25 日完成数据整理并编制了检测报告。通过对各类污染物达标排放及各类污染治理设施去除效率的监测，来说明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具体监测内容如下：

6.1.1.废气监测

(1) 监测布点：

臭气浓度监测点位分别设在 1#医院西南侧（厂址东南 15m）、2#医院东北侧（厂址东北 10m），具体见表 1-1 及图 6-1。

表 7-1 废气监测点位一览表

编号	名称	备注
1#	厂址东南 15m	上风向
2#	厂址东北 10m	下风向

(2) 监测因子：

H₂S、NH₃、臭气浓度

(3) 监测时间及频次：

H₂S、NH₃ 连续监测 2 天，每天监测 4 次，每次至少 45min 的采样时间，监测时段为 02:00、08:00、14:00、20:00。

臭气浓度监测 1 天，每天监测 2 次。

(4) 执行标准

《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 3 中的污水处理站周边大气污染物最高允许浓度。

6.1.2.噪声监测

(1) 监测布点：

1#厂界东北侧、2#厂界东南侧、3#厂界西南侧、4#厂界西北侧各设一个监测点，监测点位见表 6-2 及图 6-1。

表 6-2 噪声监测点位一览表

编号	监测点位	评价标准
1#	厂界东北侧	2类
2#	厂界东南侧	2类
3#	厂界西南侧	2类
4#	厂界西北侧	2类

(2) 监测时间及频次:

连续监测 2 天, 每天昼夜各一次 (昼间: 06: 00-22: 00, 夜间: 22: 00-06: 00)。

(3) 监测方法及分析方法

监测依据《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规定的方法进行。

(4) 执行标准

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限值。

6.1.3.废水监测

(1) 监测布点:

在医院污水处理站进口、出口各设一个监测点。

(2) 监测因子:

pH、COD、BOD₅、悬浮物、氨氮、阴离子表面活性剂、挥发酚、总氰化物、粪大肠菌群、总余氯等。

(3) 监测时间及频次:

连续监测 2 天, 每天监测 4 次。

(4) 执行标准

《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 2 中的污染物排放限值标准。

6.1.4.环境监测分析

检测依据按照《空气和废气检测分析方法》第四版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2002年)、《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地表水和污水监测技术规范》HJ/T 91-2002、《医疗机构水污染排放标准》(GB18466-2005)

中的相关规定执行，监测分析方法详见表 6-3、6-4、6-5。

表 6-3 废气监测分析方法

检测项目	分析方法	方法来源	方法检出限
H ₂ S	亚甲蓝分光光度法	《空气和废气检测分析方法》第四版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2002 年）	0.001mg/m ³
颗粒物	重量法	GB/T 15432-1995	0.01mg/m ³
臭气浓度	空气质量 恶臭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GB/T 14675-1993	/

表 6-4 噪声监测分析方法

检测项目	分析方法	方法来源
厂界环境噪声	仪器法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表 6-5 废水监测分析方法

检测项目	分析方法	方法来源	方法检出限
pH 值	玻璃电极法	GB 6920-86	/
色度	稀释倍数法	GB 13823-89	/
悬浮物	重量法	GB 13821-1989	/
氨氮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0.025mg/L
COD _{Cr}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4mg/L
石油类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2018	0.06 mg/L
动植物油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2018	0.06mg/L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亚甲蓝分光光度法	GB 7494-87	0.05mg/L
总氰化物	分光光度法	HJ 484-2009	0.004mg/L
挥发酚	4-氨基安替比林分光光度法 （直接法）	HJ 503-2009	0.01mg/L
BOD ₅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0.5mg/L
总大肠菌群	多管发酵法	HJ 347.2-2018	20MPN/L
总余氯	分光光度法	HJ 586-2010	0.03mg/L

表七

7.1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7.1.1 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一) 为确保本次监测数据具有代表性、准确性和可靠性, 严格按照国家相关技术规范及相关标准的有关规定执行。依据质控措施, 对监测全过程包括采样、样品分析、数据处理等各个环节均进行了严格的质量控制。本次监测分析人员均持证上岗, 所用仪器、量器均经计量部门检定、校准或实验室内自校准, 并在有效期内。监测所有原始数据、统计数据, 均经三级审核后使用。

(二) 实验室内部所有项目进行了质量控制, 水样进行平行双样的测定、思控样考核等质控措施, 大气样品进行质控样考核。考核样结果在规定的置信范围之内。质控详见表 7-1、7-2。

表 7-1 噪声监测质控结果

监测仪器型号	AWA6228+型多功能声级计			校准仪器型号	AWA6221A 型声级计校准器		
检定有效期限	2021 年 6 月 18 日			结果评价	示值偏差不得大于 0.5dB		
测定日期	监测前 (dB)			监测后 (dB)			结论
	标准值	测定值	误差	标准值	测定值	误差	
2020-8-11	94.0	93.8	-0.2	94.0	93.8	-0.2	合格
2020-8-12	94.0	93.8	-0.2	94.0	93.8	-0.2	合格

表 7-2 废水监测质控结果

序号	检测项目	质控样编号	单位	测定值	置信范围	结果评价
1	pH	B1808008	无量纲	4.10	14.06±0.05	合格
2	五日生化需氧量	B1901035	mg/L	10.1	10.8±0.9	合格
3	挥发酚	200351	µg/L	11.5	11.5±0.9	合格
4	氨氮	B1707106	mg/L	9.5	10.0±3	合格

表八

8.1 验收监测结果与分析

8.1.1 生产工况

按照国家环境保护总局环发[2000]38号文《关于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监测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要求，项目竣工验收监测应在设备正常生产工况达到设计规模75%以上时进行。在验收监测期间，记录生产工况。在生产工况达到75%以上条件下进行现场采样和测试。当生产工况小于75%时，立即通知现场监测人员停止操作，以保证监测数据的有效性和准确性。

表 8-1 监测期间工况负荷

检测日期	设计床位（张）	实际床位（张）	工况（%）
2020.08.11-08.12	35	35	100

8.1.2 监测结果

(1) 废气监测结果

废气 H₂S、NH₃ 监测结果详见表 8-2、臭气浓度监测结果详见表 8-3。

表 8-2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点位编号及名称	样品编号	采样日期	项目		限值
			单位	硫化氢	
1#厂界西南侧外10m处	WF3812008111101	8月11日	mg/m ³	0.001ND	0.03mg/m ³
	WF3812008111201			0.001ND	
	WF3812008111301			0.001ND	
	WF3812008111401			0.001ND	
2#厂界东北侧外10m处	WF3812008112101	8月11日	mg/m ³	0.001ND	
	WF3812008112201			0.001ND	
	WF3812008112301			0.001ND	
	WF3812008112401			0.001ND	
1#厂界西南侧外10m处	WF3812008121101	8月12日	mg/m ³	0.001ND	
	WF3812008121201			0.001ND	
	WF3812008121301			0.001ND	
	WF3812008121401			0.001ND	
2#厂界东北侧外10m处	WF3812008122101	8月12日	mg/m ³	0.001ND	
	WF3812008122201			0.001ND	
	WF3812008122301			0.001ND	
	WF3812008122401			0.001ND	

备注：“ND”所示数据低于最低检出限。

(续) 表 8-2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点位编号及名称	样品编号	采样日期	项目		限值
			单位	氨	
1#厂界西南	WF3812008111102	8月11日	mg/m ³	0.21	1.0mg/m ³

侧外 15m 处	WF3812008111202			0.26	
	WF3812008111302			0.23	
	WF3812008111402			0.24	
2#厂界东北侧外 15m 处	WF3812008112102	8 月 11 日	mg/m ³	0.27	
	WF3812008112202			0.27	
	WF3812008112302			0.19	
	WF3812008112402			0.20	
1#厂界西南侧外 15m 处	WF3812008121102	8 月 12 日	mg/m ³	0.25	
	WF3812008121202			0.21	
	WF3812008121302			0.15	
	WF3812008121402			0.15	
2#厂界东北侧外 15m 处	WF3812008122102	8 月 12 日	mg/m ³	0.27	
	WF3812008122202			0.26	
	WF3812008122302			0.21	
	WF3812008122402			0.24	

备注：“ND”所示数据低于最低检出限。

表 8-3 臭气浓度监测结果 单位：无量纲

点位编号及名称	样品编号	采样日期	项目		限值
			单位	臭气浓度	
1#厂界西南侧外 10 米处	WF3802008111103	8 月 11 日	无量纲	<10	10
	WF3802008111203			<10	
2#厂界东北侧外 10 米处	WF3802008112103	8 月 11 日	无量纲	<10	10
	WF3802008112203			<10	
备注	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昼间 60dB（A）夜间 50dB（A）的标准限值要求。本次检测结果达标。				

根据表 8-2、8-3 废气监测结果可知，废气 H₂S、NH₃、臭气排放浓度均能满足《医疗机构水污染排放标准》（GB 18466-2005）表 3 中标准限值。

(2)噪声监测结果

噪声监测结果详见表 8-4。

表 8-4 噪声监测结果表 单位：dB（A）

监测点名称及编号	单位	2020-8-11		2020-8-12		限值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1#厂界东北侧	dB	49.4	39.7	50.3	39.1	60	50
2#厂界东南侧	dB	56.2	43.0	57.4	42.5	60	50
3#厂界西南侧	dB	55.7	42.6	55.9	42.0	60	50
4#厂界西北侧	dB	49.8	40.5	48.3	38.4	60	50
备注	厂界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 2 类标准：昼间 60dB（A）夜间 50dB（A）的标准限值要求，本次噪声检测结果达标。						

根据现场监测结果，该项目医院东北侧昼间噪声值范围为 49.4~50.3dB(A)，夜间噪声值范围为 39.1~39.7dB(A)，昼间、夜间监测结果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昼间 60dB(A)、夜间 50 dB(A)）标准限值要求。医院东南侧昼间噪声值范围为 56.2~57.4dB(A)，夜间噪声值范围为 42.5~43.0dB(A)，昼间、夜间监测结果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昼间 60dB(A)、夜间 50 dB(A)）标准限值要求。医院西南侧昼间噪声值范围为 55.7~55.9B(A)，夜间噪声值范围为 42.0~42.6dB(A)，昼间、夜间监测结果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昼间 60dB(A)、夜间 50 dB(A)）标准限值要求。医院西北侧昼间噪声值范围为 48.3~49.8dB(A)，夜间噪声值范围为 38.4~40.5dB(A)，昼间、夜间监测结果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昼间 60dB(A)、夜间 50 dB(A)）标准限值要求。

(3)污水监测结果

污水监测结果详见表 8-5。

表 8-5 污水监测结果

序号	样品编号	监测项目	计量单位	监测结果		限值
				点位 采样日期	1#污水处理站 出口	
1	WS3822008111101	pH 值	无量纲	8月11日	7.35	6-9
	WS3822008111201				7.34	
	WS3822008111301				7.37	
	WS3822008111401				7.36	
2	WS3822008111101	悬浮物	mg/L	8月11日	6	20
	WS3822008111201				5	
	WS3822008111301				6	
	WS3822008111401				7	
3	WS3822008111101	色度	倍	8月11日	8	30
	WS3822008111201				8	
	WS3822008111301				8	
	WS3822008111401				8	
4	WS3822008111102	化学需氧量	mg/L	8月11日	29	60
	WS3822008111202				28	
	WS3822008111302				29	
	WS3822008111402				29	
5	WS3822008111102	氨氮	mg/L	8月11日	7.892	15

	WS3822008111202				8.008	
	WS3822008111302				7.616	
	WS3822008111402				7.976	
6	WS3822008111102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mg/L		0.043	5
	WS3822008111202				0.042	
	WS3822008111302				0.042	
	WS3822008111402				0.043	
7	WS3822008111103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8.4	20
	WS3822008111203				8.5	
	WS3822008111303				8.8	
	WS3822008111403				8.6	
8	WS3822008111104	动植物油	mg/L		0.31	5
	WS3822008111204				0.32	
	WS3822008111304				0.36	
	WS3822008111404				0.34	
9	WS3822008111104	石油类			0.09	5
	WS3822008111204				0.07	
	WS3822008111304				0.11	
	WS3822008111404				0.11	
10	WS3822008111105	挥发酚	mg/L		0.01L	0.5
	WS3822008111205				0.01L	
	WS3822008111305				0.01L	
	WS38120081114065				0.01L	
11	WS3822008111106	总氰化物	mg/L		0.004L	0.5
	WS3822008111206				0.004L	
	WS3822008111306				0.004L	
	WS3822008111406				0.004L	
12	WS3822008111107	粪大肠菌群	MPN/L		未检出	500
	WS3822008111207				未检出	
	WS3822008111307				未检出	
	WS3822008111407				未检出	
13	WS3822008111108	总余氯	mg/L		0.09	/
	WS3822008111208				0.09	
	WS3822008111308				0.09	
	WS3822008111408				0.09	
				8月11日		

备注：“L”所示数据低于最低检出限。

(续)表 8-5 污水检测结果

序号	样品编号	监测项目	计量单位	监测结果		限值
				点位 采样日期	1#污水处理 站出口	
1	WS3822008131101	pH 值	无量纲	8月12日	7.35	6-9
	WS3822008131201				7.36	
	WS3822008131301				7.35	
	WS3822008131401				7.35	
2	WS3822008131101	悬浮物	mg/L		6	20

	WS3822008131201			8月12日	7	
	WS3822008131301				5	
	WS3822008131401				7	
3	WS3822008131101	色度	倍		8	30
	WS3822008131201				8	
	WS3822008131301				8	
	WS3822008131401				8	
4	WS3822008131102	化学需氧量	mg/L		29	60
	WS3822008131202				29	
	WS3822008131302				28	
	WS3822008131402				28	
5	WS3822008131102	氨氮	mg/L		7.732	15
	WS3822008131202				7.886	
	WS3822008131302			7.732		
	WS3822008131402			7.828		
6	WS3822008131103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mg/L	0.042	5	
	WS3822008131203			0.043		
	WS3822008131303			0.042		
	WS3822008131403			0.042		
7	WS3822008131103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8.4	20	
	WS3822008131203			8.6		
	WS3822008131303			9.2		
	WS3822008131403			9.1		
8	WS3822008131104	动植物油	mg/L	0.33	5	
	WS3822008131204			0.32		
	WS3822008131304			0.36		
	WS3822008131404			0.33		
9	WS3822008131104	石油类	mg/L	0.10	5	
	WS3822008131204			0.06		
	WS3822008131304			0.11		
	WS3822008131404			0.10		
10	WS3822008131105	挥发酚	mg/L	0.01L	0.5	
	WS3822008131205			0.01L		
	WS3822008131305			0.01L		
	WS3822008131405			0.01L		
11	WS3822008131106	总氰化物	mg/L	0.004L	0.5	
	WS3822008131206			0.004L		
	WS3822008131306			0.004L		
	WS3822008131406			0.004L		
12	WS3822008131107	粪大肠菌群	MPN/L	未检出	500	
	WS3822008131207			未检出		
	WS3822008131307			未检出		
	WS3822008131407			未检出		
13	WS3822008131108	总余氯	mg/L	1.99	/	
	WS3822008131208			1.98		
	WS3822008131308			1.98		
	WS3822008131408			1.99		
				8月12日		

备注：“L”所示数据低于最低检出限。

由上表 8-5 可知，在污水处理站出口中，pH 检测范围为 7.34~7.37；COD 检测范围为 28~29；BOD₅检测范围为 8.4~9.2；悬浮物检测范围为 5~7；氨氮检测范围为 7.616~8.008；阴离子表面活性剂检测范围为 0.042~0.043；动植物油 0.31~0.36；石油类 0.06~0.11；总余氯检测范围为 1.98~1.99；挥发酚、总氰化物低于最低检出限；粪大肠菌群未检出。废水检测结果满足《医疗机构水污染排放标准》（GB 18466-2005）表 2 中预处理中标准限值。该项目废水可以达标排放。

表九

9.1 环境管理及检查结果

9.1.1 环境管理状况

环境管理和监控计划的主要目的是为了保证环境管理方案的落实、达到环境目标和指标、确保环境方针的贯彻与实施。为了保证本项目环境管理的实施，项目建设单位制定了相应的环境管理规划。

9.1.2 环境方针

环境方针是组织最高管理者对遵循有关法规和保证持续改进的承诺。项目通过以下途径减少了其生产运营过程中的环境影响。

- (1) 本着对环境负责的态度开展生产经营活动，履行保护环境的职责；
- (2) 遵守所有适用其生产运营的法律、法规及其他要求；
- (3) 实施污染预防，减少废弃物的产生，以对环境负责的方式处置任何剩余废弃物；
- (4) 采用对环境尽可能健康的经营方式；
- (5) 确保进出人员对环境问题的关注；
- (6) 从事并参与环境领域的活动；
- (7) 从公开和客观的方式提供有关其环境影响的信息；
- (8) 实施日常的环境监测和审核，确保员工遵循已建立的程序，使生产经营活动对自然环境和地方的影响最小化。

9.1.3 运营期环境管理

运营期的环境管理工作由临夏惠康医院负责，负责医院运营期的日常环境管理、污水处理设备维护等专项工作。为进一步做好运营期的日常环境保护工作，健全环境管理机构，确定专人负责环境保护工作，落实运营期环境监测计划，完善环境管理制度。

9.1.4 环境监测计划

运营期由有资质的环境监测机构进行定期监测。监测机构具备计量认证，人员、仪器、监测车辆配备均需满足本工程常规监测的要求。项目环评阶段对项目提出了环境监测计划。

- (1) 废气监测

监测项目：硫化氢、氨、臭气浓度。

执行标准：《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中表 3 标准。

监测点位：项目厂界。

监测频次：每年两次。

监测单位：委托有资质单位实施。

(2)废水监测

监测项目：pH、CODCr、BOD5、SS、氨氮、粪大肠菌群数、细菌等。

执行标准：《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中综合医疗机构和其他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日均值）预处理标准。

监测点位：医疗污水处理器进、出水口。

监测频次：每年两次。

监测单位：委托有资质单位实施。

(3)噪声

监测项目：等效连续 A 声级。

执行标准：《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标准。

监测点位：厂界外东、南、西、北 1m 处。

监测频次：每季度一次。

监测单位：委托有资质单位实施。

本工程运营期间，委甘肃华辰监测技术有限公司对污水、厂界恶臭、厂界噪声进行了验收监测，本次验收监测报告对医院后期运行过程中监测计划提出要求，监测计划详见表 9-1。

表9-1 项目环境监测内容一览表

监测时期	环境要素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率
运营期	废气	医院上、下风向	H ₂ S、NH ₃ 、臭气浓度	每年一次
	废水	污水处理设施进、出口	pH、COD、BOD ₅ 、悬浮物、氨氮、阴离子表面活性剂、挥发酚、总氰化物、粪大肠菌群、总余氯。	每季度一次
	噪声	院区厂界	等效 A 声级	每季度一次

9.1.5 环境管理状况分析

(1)环境影响评价制度

临夏惠康医院委托甘肃蓝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进行了该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编制完成了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临夏州生态环境局对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进行了审查，从环境保护的角度同意本项目的建设。

(2)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

根据项目环评报告提出的环境保护措施与建议 and 环保部门对本项目环评报告的审查意见，建设单位积极落实有关环境保护措施与要求，在污水处理、固废处置等方面采取了大量行之有效的工作。

(3)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制度

按照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的要求，在调查过程中，建设单位根据调查发现的问题，积极主动组织落实和完善相关环境保护措施。

表十

10.1 结论与建议

10.1.1 工程概况

临夏惠康医院是临夏回族自治州卫生局批准的一所一级医院，设置床位 35 张。总建筑面积为 960m²，医院设有中医科、内科、妇科、儿科、医学检验科、针灸科、推拿科、医学影像科。医院设有放射科，本次环评不包括放射科辐射评价的内容。住院部床位共 35 张，日均接诊人数 15 人，住院 15 人。

10.1.2 环保工作执行情况

该项目在建设过程中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和环保“三同时”制度，环保审查、审批手续完备。

10.1.3 污染验收调查结论

废气：本项目运营阶段废气主要来源于医疗废气和恶臭气体。医疗废气主要为医院对医疗卫生器材进行消毒时产生的废气、病房区和检验科会产生一些带病原微生物的气溶胶污染物，废气产生点分散且产生量小；项目污水处理设施运行过程中会产生一定的废气，此部分恶臭气体产生量较小，自然通风排放。经验收监测，项目验收监测期间 H₂S 未检出，NH₃ 的最大浓度值为 0.27mg/m³，臭气浓度的最大监测值 <10，废气监测浓度均能满足《医疗机构水污染排放标准》（GB 18466-2005）表 3 中污水处理站周边大气污染物最高允许浓度。

废水：本项目运营过程中排放污水主要是医疗废水。特殊医疗废水经预处理后，经化粪池+二氧化氯消毒池处理后排至临夏县城市生活污水处理厂处理。通过验收监测结果可知，项目验收监测期间，废水监测结果均满足《医疗机构水污染排放标准》（GB 18466-2005）表 2 中污染物排放限值标准。

噪声：该项目医院东北侧昼间噪声值范围为49.4~50.3dB(A)，夜间噪声值范围为39.1~39.7dB(A)，昼间、夜间监测结果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昼间60dB(A)、夜间50 dB(A)）标准限值要求。医院东南侧昼间噪声值范围为56.2~57.4dB(A)，夜间噪声值范围为42.5~43.0dB(A)，昼间、夜间监测结果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昼间60dB(A)、夜间50 dB(A)）标准限值要求。医院西南侧昼间噪声值范

围为55.7~55.9B(A)，夜间噪声值范围为42.0~42.6dB(A)，昼间、夜间监测结果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昼间60dB(A)、夜间50 dB(A)）标准限值要求。医院西北侧昼间噪声值范围为48.3~49.8dB(A)，夜间噪声值范围为38.4~40.5dB(A)，昼间、夜间监测结果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昼间60dB(A)、夜间50dB(A)）标准限值要求。

固体废物：验收期间调查核实，项目运营期间产生的生活垃圾集中收集由环卫部门运至当地生活垃圾填埋场处置；产生的医疗垃圾收集于医废暂存间暂存，每两天清理一次，交由临夏县生活垃圾填埋场处理；污水处理设施产生的污泥交由临夏州医疗废物集中处置中心，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10.1.4 环境管理情况

由专人负责公司环境保护措施的实施与日常环保工作。符合环境保护档案管理要求。

10.1.5 验收调查结论

通过调查分析，项目在建设及运行过程中，严格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和环保“三同时”制度；各项污染物治理措施基本按照环评要求进行了落实，能够达标排放，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明显影响；建立了健全的各项安全防护措施及管理制度。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建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10.1.6 建议

(1)增强员工环保意识，认真学习环保知识，落实国家和地方颁布的各项环境保护法规和制度，做到社会效益、环境效益和经济效益协调发展。

(2)选用低噪声设备，对噪声源采取妥善的隔音、减震措施。

(3)加强对医院的规范化管理，保持医院的整洁。

(4)尽快落实完善废水事故应急措施